

证券代码：839922

证券简称：万影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齐惠萍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黄俊翔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

麦塔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为准。由于公司名称的变更，公司拟将公司证券简称由“万影股份”变更为“麦塔云科”，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如下变更：

原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知识产权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文艺创作；版权代理；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图书出租；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动漫游戏开发；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电子出版物出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商标代理；旅客票务代理；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摄影扩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竹制品销售；藤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电子专用设

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影发行；电影放映；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印刷品装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音像制品复制；电子出版物复制；电子出版物制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软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市场营销策划；动漫游戏开发；电子出版物出租；

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子产品、安防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水暖设备、地暖设备、空调制冷设备、净化系统设备、净水设备、通讯器材、机电设备、家用电器、装饰装修工程材料的批发与代购代销及互联网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人防工程设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科技中介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

版权代理；电影发行；电影放映；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文艺创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证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事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针对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原章程	修订后
第三条公司注册名称：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条公司注册名称： 福建麦塔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統销售；知识产权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文艺创作；版权代理；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	第十二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软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 数字视频监控系統销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市场营销策划；动漫游戏

<p>关服务；图书出租；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动漫游戏开发；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电子出版物出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商标代理；旅客票务代理；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摄影扩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竹制品销售；藤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p>	<p>开发；电子出版物出租；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子产品、安防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水暖设备、地暖设备、空调制冷设备、净化系统设备、净水设备、通讯器材、机电设备、家用电器、装饰装修工程材料的批发与代购代销及互联网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人防工程设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科技中介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版权代理；电影发行；电影放映；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文艺创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p>
---	--

<p>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影发行；电影放映；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印刷品装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音像制品复制；电子出版物复制；电子出版物制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p>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证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p>
--	---

同时，以上修改后的章程条款等制度文件中涉及公司名称的部分相应修改为经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后的公司名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各项事宜，包

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相关资质证照及资产权属证书更名等。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成时止，授权期限为两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万影有视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